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上述财会【2019】6号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财会【2019】6号要求编制执行。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将执行《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相关规定。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按照财政部印发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规定的起始日期开始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会【2019】6 号通知的相关要求，公司将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列报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调整情况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资产负债表新增“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项目。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

（二）利润表项目调整情况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利润表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

利润表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该项目应根据“投资收益”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如为损失，以“-”号填列。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调整情况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调整情况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

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本次《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相关规定，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损益的追溯调整，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发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依据财政部新颁布的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

六、备查文件

- 1、《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31 日